

证券代码：300121

证券简称：阳谷华泰

公告编号：2026-076

债券代码：123211

债券简称：阳谷转债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》（财会〔2026〕7 号，以下简称“解释第 20 号”）的要求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，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会审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1、变更原因及日期

2026 年 6 月 4 日，财政部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》（财会〔2026〕7 号），规定了“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”、“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”等相关内容，解释 20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2026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 20 号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，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。

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，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。

2、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施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3、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解释 20 号，其他未变更部分，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